

证券代码：688303

证券简称：大全能源

公告编号：2024-039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阚桂兵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公告编号：2024-040）。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由 29.40 元/股调整为 28.98 元/股。上述调整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价格调整方法的规定。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授权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29.40 元/股调整为 28.98 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特此公告。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